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8,664,431	248,783,80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601
違規罰款收入		11,601
勞務收入	2,550	30,512
服務收入	2,550	30,512
財產收益	1,068,704	18,895,465
財產孳息收入	88,661	1,248,149
廢舊物品售價收入	5,190	150,010
財產交易利益		294
其他財產收入	974,853	17,497,012
政府撥入收入		207,058,734
公庫撥款收入		40,618,00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66,440,734
教學收入	7,491,500	17,663,717
學雜費收入	7,491,500	17,663,717
其他收入	101,677	5,123,773
受贈收入		37,860
雜項收入	101,677	5,085,913
支出	36,045,740	252,005,755
人事支出	8,398,667	210,607,468
人事支出	8,398,667	210,607,468
業務支出	2,754,371	14,272,826
業務支出	2,754,371	14,272,826
獎補助支出	748,000	1,822,000
其他獎補助	748,000	1,822,000
財產損失	-142,902	36,847
財產交易損失	-142,902	36,847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916,106	21,920,125
固定資產折舊	21,304,542	21,308,561
無形資產攤銷	611,564	611,564
其他支出	2,371,498	3,346,489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其他支出	2,371,498	3,346,489
本期賸餘（短絀）	-27,381,309	-3,221,953
期初淨資產		196,942,282
解繳公庫		
期末淨資產		193,720,329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與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